

2024年度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编制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园林绿化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承担区城市管理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组织实施园林绿化的规划、建设、养护、应急抢险等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公园（风景区）、广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组织全区绿道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指导、监督、检查各绿地保护和管理责任人的保护和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园林绿化基地的建设；规范园林绿化市场的管理，培育和扶持园林绿化龙头企业；指导和监督绿地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全区环境卫生，组织全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监督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的监督管理和日常维护；负责组织实施区本级市容环卫设施建设、验收和移交，对工程变更、技术改造等实施审查、审批；统筹指导各镇街垃圾压缩站、收集点及中心城区公厕等环卫设施建设；

参与对城区开发建设、改造项目中的环卫配套设施的设计审核及竣工验收。

(六) 负责协调、监督、考核镇街和区相关部门对井盖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井盖设施权属单位、镇街、区相关部门履行井盖设施维护管理职责和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的职责。

(七) 负责区级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的运营监管，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统筹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八) 负责城镇燃气行业监督管理、制定燃气发展专项规划，对燃气供应保障、安全生产、经营秩序、设施运营、服务质量、设施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九) 负责全区城市容貌景观的管理及品质提升工作，参与对城区开发建设、改造项目中的市政配套设施的设计审核及竣工验收、移交；负责全区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户外广告位置使用权公开出让，组织开展户外广告设置审批、临时户外宣传设置的审批管理和各镇街专项整治。

(十) 负责本区管理权限内的水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执法；负责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负责建筑废弃物监督管理；负责粪便、死禽畜、变质肉类等无害化处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十一) 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统筹协调、组织调度、组织实施和监督考核；负责空港经济区重点开发区域(花都区内)和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和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

(十二)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业务培训和综合考核；负责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普法教育和宣传；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依法执法、规范执法和文明执法的指导工作。

（十三）组织落实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科技发展及信息化建设规划；组织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科技项目成果及新技术的推广；负责全区数字化、智慧化城市管理平台的建设、管理。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2024年局本级内设科室16个，分别是装备财务科、法规与审批科、市容景观管理科、燃气管理科、环境卫生管理科、分类管理科、园林绿化管理一科、园林绿化管理二科、执法指导科、治违督导科、人事科、项目管理科、监督管理科、办公室、综合协调科、建筑废弃物管理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3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144.2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2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4.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1,992.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0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6,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82.0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560.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0.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1.36
总计	30	30,792.17	总计	60	30,792.1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382.00	30,376.03	0.00	0.00	0.00	0.00	5.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26	1,12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7.56	1,11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94	5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9	2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43	3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71	19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0	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0	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83	3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83	3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4.83	3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13.29	21,807.31	0.00	0.00	0.00	0.00	5.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5.20	2,999.22	0.00	0.00	0.00	0.00	5.97
2120101	行政运行	2,995.10	2,99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9	4.12	0.00	0.00	0.00	0.00	5.9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60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601.4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79.73	15,97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31.56	53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48.18	15,4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64.55	2,16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64.55	2,16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52	38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8.86	1,0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560.81	5,822.20	24,738.6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26	1,117.56	3.7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7.56	1,117.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94	500.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9	29.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43	391.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71	195.71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0	0.00	3.7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0	0.00	3.7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83	0.00	34.83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83	0.00	34.83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4.83	0.00	34.8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992.10	3,296.26	18,695.8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84.01	2,995.10	188.91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95.10	2,995.1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88.91	0.00	188.9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37	0.00	62.3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37	0.00	62.3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301.16	300.27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301.16	300.2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79.73	0.00	15,979.73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31.56	0.00	531.56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48.18	0.00	15,448.1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64.55	0.00	2,164.55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64.55	0.00	2,164.5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52	389.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8.86	1,018.8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3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4	4.2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144.2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1.26	1,121.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4.83	34.8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807.31	3,663.03	18,144.2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8.38	1,408.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00.00	0.00	6,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76.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376.03	6,231.74	24,144.2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376.03	总计	64	30,376.03	6,231.74	24,144.2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31.74	5,822.20				40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	0.00				4.24
20101	人大事务	4.24	0.00				4.24
2010108	代表工作	4.24	0.00				4.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26	1,117.56				3.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7.56	1,117.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94	500.9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9	29.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43	391.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71	195.71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0	0.00				3.7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0	0.00				3.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83	0.00				34.8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83	0.00				34.83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4.83	0.00				3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63.03	3,296.26				366.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99.22	2,995.10				4.12
2120101	行政运行	2,995.10	2,995.1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12	0.00				4.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37	0.00				62.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37	0.00				62.3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301.16				30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43	301.16				300.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8.38	1,408.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52	389.5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8.86	1,018.8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64.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00
30101	基本工资	558.78	30201	办公费	14.77
30102	津贴补贴	2,016.32	30202	印刷费	4.88
30103	奖金	970.4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99.58	30205	水费	5.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43	30206	电费	10.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5.71	30207	邮电费	29.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6	30211	差旅费	1.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2.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2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3.9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1
30302	退休费	516.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9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37
30309	奖励金	5.61	30229	福利费	109.4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4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388.04	公用经费合计		434.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4,144.29	24,144.29	0.00	24,144.2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8,144.29	18,144.29	0.00	18,144.2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979.73	15,979.73	0.00	15,979.73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531.56	531.56	0.00	531.56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448.18	15,448.18	0.00	15,448.1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164.55	2,164.55	0.00	2,164.55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164.55	2,164.55	0.00	2,164.5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30	0.00	86.30	0.00	86.30	0.00	72.44	0.00	72.44	0.00	72.4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30,792.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3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31.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8.26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机构调整24名在编人员转隶到镇街，基本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144.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01.94万元，增长68.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争取到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花都湖迁地保护示范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二是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等市级补助经费增加；三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万元，增长18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9月11日收到上缴国库的财政

代管专户结存经费41625元；二是2024年6月收到押金2220元，7月收到押金7953元，8月收到押金7935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30,792.1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560.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82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5.43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加强公务车管理，减少了公务车运行维护经费。
2. 项目支出24,738.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27.24万元，增长5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争取到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花都湖迁地保护示范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二是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等市级补助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0,376.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31.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8.26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机构调整24名在编人员转隶到镇街，基本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144.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801.94万元，增长68.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争取到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花都湖迁地保护示范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二是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等市级补助经费增加；三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376.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31.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040.78万元，下降5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机构调整24名在编人员转隶到镇街，基本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144.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98.49万元，增长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争取到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花都湖迁地保护示范区建设专项债券资金；二是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等市级补助经费增加；三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大部分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2.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6.3万元

的8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35万元，增长1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44万元，完成预算86.3万元的8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35万元，增长1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44万元，完成预算86.3万元的8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35万元，增长1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23年度部分公务车维修费用在24年度支出；二是本年度对机构调整未完善过户的车辆进行过户，导致车辆保险按首次购买计费，费用增加；三是本年度增加了建筑废弃物巡查，绿化巡查等执法巡查业务，导致公务车加油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2.4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2.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2.4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6辆，主要用于机构运行保障和城管执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4.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02万元，下降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车运行维护经费，办公经费等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25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07.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6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326.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0.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3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城管执法；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今年组织对2024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92个项目（含一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共涉及资金24553.82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13个，共409.5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79个，共24144.2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24553.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9.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4144.2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2024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2024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细化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1312”思路举措，紧密围绕全区城管工作思路，锚定高质量发展任务目标，推动“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落地见效，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部分项目结算时间跨度较长，且部分上级资金下达时间较迟，部分项目资金支付相对滞后；二是部分项目从申报、立项到实施、验收，流程较复杂，所需时间较长，影响项目推进和资金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强化资金管理力度，完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提升项目管理水平，适应财政新形势，提高资金支出效率；二是强化资金执行与监督，完善细化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把资金真正发挥到实处，为我区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务保障。

花都城区鲜花种植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232.82万元，在执行过程中，年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预算调整，调整后的预算为138.89万元。执行数138.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完成与效益情况，该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级为：优。通过对花都城区主要道路交通路口鲜花种植和养护，提高花都区重要交通路口绿化景观品质。绩效指标设定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为鲜花时花种植维护完成率、鲜花种植月数、时花开花率和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社会效益指标为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和群众对园林绿化工作满意度。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鲜花时花种植维护完成率年初指标值为达到100%，完成率100%；鲜花种植月数年初指标值为达到6个月或以上，完成率100%；时花开花率年初指标值为达到65%或以上，完成率100%；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的年初指标值为达到95%或以上，完成率100%。二是效益指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年初指标值为0，该项目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完成率100%，群众对园林绿化工作满意度，年初指标值为80%或以上，完成率100%。

无发现问题和改进措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